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中〔2012〕2号

关于举办泉州市第十届“21世纪杯”中学生 英语演讲暨时文阅读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中学：

为促进我市中学英语教学，进一步实施素质教育，提高中学生的英语口头表达和交际能力，培养符合时代发展的新型外语人才，经研究，决定举办泉州市第十届“21世纪杯”中学生英语演讲暨时文阅读比赛（协办单位：中国日报《21世纪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方式：按初中组和高中组进行比赛，从中评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指导教师也给予同等奖励。

二、报到及比赛地点：泉州实验中学办公楼11层会议室（圣湖校区）。

三、比赛时间：2012年3月22日—24日。

初中组于22日下午4:00报到，抽签决定演讲比赛顺序及演讲题目，23日进行比赛；

高中组于23日下午4:00报到，抽签决定演讲比赛顺序及演讲题目，24日进行比赛；

23日晚上7:00—8:30进行高中组时文阅读笔试测试。参加时文阅读比赛对象：1. 参加高中组演讲比赛的全体学生；2.

参加全国中学英语报刊教学实验的学校每校高中学生 3 名。

四、比赛有关步骤及安排

(一) 初中组：每位参赛者演讲时间为 3 分钟；高中组：每位参赛者演讲时间为 4 分钟。演讲题目另行通知。

(二) 名额分配

晋江市、南安市、安溪县：初、高中各 5 名；惠安县、永春县、德化县、石狮市、泉港区、鲤城区、丰泽区、洛江区：初、高中各 4 名；泉州五中：高中 2 名；台投区、泉州一中、泉州培元中学、泉州外国语中学、泉州实验中学：初、高中各 2 名；泉州三中：初中 2 名；华大附中、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学校：初中各 1 名。

五、各县（市、区）教师进修学校、市直各中学应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前将参加演讲比赛的学生及指导教师名单报送到泉州市教科所英语科或发邮件至：196301297@163.com（并来电告知，电话：22768623）。

六、参赛选手及带队教师膳宿自理，往返差旅费回原单位报销。

泉州市教育局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六日

主题词：教育 中学 英语演讲 通知

抄送：各县（市、区）教师进修学校。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2 年 2 月 16 日印发